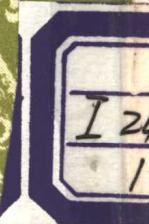


雲
仙
散
錄

〔後唐〕馮贊編



古小說叢刊



古小說叢刊

雲仙散錄

〔後唐〕馮贊編
張力偉點校

中華書局

前　言

《雲仙散錄》，又名《雲仙雜記》，舊署後唐馮贊編，是五代時一部記錄異聞的古小說集。

這部書的內容比較駁雜，主要是有關唐五代時一些名士、隱者和鄉紳、顯貴之流的逸聞軼事。前一類大多是文學史上的人物，本書描述了他們的雅趣和癖好。其中有記杜甫在蜀貧寒生活的窘迫（《黃兒米》、《一絲二絲》），有記王維居輞川地不容塵、日十數掃的潔癖（《兩童縛帚》），有記孟浩然寫作上的求實嚴謹（《魚有幾鱗》），有記苦吟派詩人反復推敲中的甘苦（《苦吟穿袖》、《寫窗投溷》），更有記張籍將杜詩燒灰而食，以求「改易肝腸」一類的怪舉（《杜詩燒灰》）等等。對後一類人，本書則主要記述他們的奢靡生活，如「安史之亂」時曾做過唐軍監軍的大宦官魚朝恩用琉璃板做「魚藻洞」，貯水養蝦（《魚藻洞》）；顯赫於天寶年間的虢國夫人懸鹿腸於屋梁上，注酒宴客，號之為「洞天瓶」（《洞天瓶》）；玄宗時的名臣韋陟家宴時，使衆婢持燭作圍（《燭圍》）等等。這與史書所載唐代「自天寶以後，風俗侈靡」、「公私相致，漸以成俗」（《資治通鑑·唐穆宗長慶二年》）的情況是相合的。不過，除了這種種別出心裁的誇豪門富之外，書中也還有另一類生活的記載：洛陽振德坊貧民以糠爲食（《糠市》），豪門中的家奴偶有失誤，則被主人投入火中（《投奴火中》），這些多

少反映了那個時代的社會面貌的另一方面。本書間或也提及了當時的民間生活，如洛陽上元節的點燈送禮（「辛郎君」）、桂人好食蝦蟆（「蝦蟆移菌」）之類的習俗時尚，還有節令食品和一些藥物的特異效果等。《印普賢》一條所記的玄奘印造佛像一事，或被認為是刻板印刷史上最早明確記載（也有人認為並不可靠）。此外，本書也有不少荒誕不經的東西，如有人夜睡，聞虱吟《阿房宮賦》；杜甫為文星典史下凡，因佩刻有天誥之石人惹市，故文而不貴（「陳芳國」）等等。總其內容而言，本書當然不可以作為信史，但所記往往不見於他書，故而還是具有一定參考價值。

作者在《序》中，把此書歸為「纂類之書」。從形式上看，《雲仙散錄》確實也是將這些異聞瑣事雜亂無章地編纂起來的。作者在談到他的撰書動機時講，他看到書籍中，「世人所用於文字者亦不下數千輩」，此時「未免為陳言也」，為「急於應文房之用」而編此書，於「常常之書」略而不採。可見，儘管後人將此書歸入小說類，但它却不像唐人的傳奇作品那樣，以描摹生動、富於文采而見長。從《說郛》、《唐代叢書》等叢書中保留的不少同類作品（其中也有贗品）來看，當時這種書是很多的。並且，它們真可能曾「應文房之用」。晚唐興起一股侈用事典的詩風，一直延續到宋代，形成了《西崑體》一類的詩歌流派，因他們用典的費解，致使後人有「獨恨無人作鄭箋」（金元好問《論詩絕句》語）之嘆。從開此先河的李商隱等人的詩作中，就可見到大量來自志怪說部的僻典。據

說，「雲仙散錄」的內容也確有被詩家用作典故的，如「戴顥雙柑斗酒往聽黃鸝」事（《詩腸鼓吹》），「四庫全書總目」誤引「戴顥」作「戴逵」之類。不過，此書大約是由於格調平平，趣味無多，看來並沒有太多發揮這一作用。但它的流傳還比較廣，收集唐五代說部的叢書大都沒有遺忘它，在舊時代也有着一定的影響。其中的某些掌故為後人所習用，如「金蘭簿」、「惜春御史」、「閉門羹」等就出於此書。有些故事輾轉見於他書，為人們所津津樂道（如「賈島祭詩」「杜甫子宗武受阮兵曹石斧」，前者又見於《唐才子傳》、《唐詩記事》，後者又見於《竹坡詩話》）。書中記錄的享樂生活也受到了後來追慕者的欣賞，明人小說中就寫到，有人把本書所記張憲為侍妾所起的「雅號」（《墨娥》）安在妓女身上，用作招牌（見《石點頭·貪婪漢六院賣風流》）。

本書作者署名馮贊，他聲稱家有九世藏書二十餘萬卷，似出名門世家，然其名却不見於他書。時代相近的宋人就已說其「不知何人」（《直齋書錄解題》）。題名馮贊作的書還有兩種：一名《記事珠》，一名《南部烟花記》，均屬「纂類之書」，但份量都很小。前者的內容大多見於《雲仙散錄》，後者又多是從《開河記》、《開元天寶遺事》中摘引的片言隻語，都算不上高明。並且，兩書皆不見於各史藝文志的著錄，祇收在《說郛》（宛委山堂刊本）、《五朝小說》、《唐代叢書》等幾種清人刊刻的叢書中。這幾部叢書以宛委山堂本《說郛》時代最早，在清順治三年（一六四六）刊成，但該書所收各書的可靠性之低，世所共知。而其它各書中所收的《記事珠》、《南部烟花記》二書又都是由

▲說鄂本而來的。根據這些情況判定它們出於後人偽托，大概是不成問題的。

▲雲仙散錄的自序題作於後唐明宗天成元年（九二二六）。作者說他「事科舉蓋三十年，蔑然無效，天祐元年退歸故里」，四年之後編成此書。「天祐」是唐僖宗的年號，元年為九〇四年。這樣，作者應當是生活在九世紀下半葉到十世紀初，也就是大約相當於唐宣宗到後唐明宗這一時期。自序中還提到，在編完▲雲仙散錄後，作者還編了幾部書，「皆傳記集異之說」。此外，再未見到有關他本人的任何資料。

這部書的可信程度歷來受到懷疑。這不止是因為作者不可考知，書中還存在其它的疑點。從南宋張邦基的▲墨莊漫錄始，就有不少人指出來過。不過，平心而論，前人的有些看法未必能站得住腳，如陳鵠▲西塘集舊續聞卷九引本書▲筆頭若耶條，中有張曲江語人「學者常想胸次吞雲夢，筆頭湧若耶溪」句，稱「殊不知若耶在會稽雲門寺前，特一澗水耳，何得言湧耶？」并「以此知其僞」。這不免是迂儒之見。誠然，若耶溪在後世為一小澗，然在春秋時代尚為一大河。在這裡，它不過是若干代沉淀下來的一種文學譬況。如果照此推論，雲夢澤在唐五代時早已不復存在，前一句豈不更荒謬？還有一個用來證明本書為僞作的根據是：▲序▲稱天復元年（九〇一）作，而文中却提到馮贊天祐元年（九〇四）才「返回故里」。▲四庫全書總目據此認為「其為後人依托，未及詳考，明矣！」這個說法也難以立為定論。天祐晚於天復是顯而易見的，既然作僞，未必至於在

這樣的地方留下破綻。其實，是[△]四庫所據之本有譌。此次點校用作底本的[△]隨盦叢書[△]本序文明題「天成元年」，徐渭仁的跋語云：「天成後天祐凡二十一年，是元本不誤。」這個譌誤宋代就已出現，[△]直齋書錄解題[△]亦作「天復」。清人丁丙在其[△]善本室藏書志[△]中懷疑是「成字草書與復字相近，傳寫致誤」。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曾對此作了詳細辨析。另外，人們從這部書的文章風格上也提出了一些異議，陳振孫指出其「記事造語，如出一手」；趙與時也認為「集諸家之言」，不當如此「一律」（[△]寶退錄[△]卷一）；余嘉錫亦說：「相其文章風調，首尾如一。」這些說法當然是有道理的，但是作為一部「纂類之書」，作者未必一定要直錄載籍，更多的情況是節引其書，甚或改寫其文，如同我們今天還能見到的與其時代相近的[△]類說[△]、[△]紺珠集[△]等書的體製。因此，這種說法祇能視作是一個旁證。

[△]雲仙散錄[△]最值得懷疑的是它的引書。全書三百六十七條，引書一百種。引書存在的問題一是書名，二是編排順序。引書中除了[△]纂異記[△]見於[△]新唐書·藝文志[△]、[△]金鑾密記[△]見於[△]新唐書·藝文志[△]及[△]直齋書錄解題[△]、[△]南康記[△]見於[△]宋史·藝文志[△]外，其它均不見於歷代著錄（據章宗源[△]隋書經籍志考證[△]，其中的[△]安成記[△]、[△]廬山記[△]、[△]衡山記[△]、[△]豫章記[△]諸書，均屬南北朝時的地理書，與[△]散錄[△]引文的內容不相切合。[△]郡齋讀書志[△]有[△]唐餘錄[△]，但却是宋人作品）。[△]類說[△]、[△]說郛[△]引了[△]金鑾密記[△]，前者還引了[△]廬山記[△]，都不見[△]散錄[△]所引的文字；而[△]紺珠集[△]、[△]錦绣萬

花谷、《海錄碎事》等南宋類書中引的《雲林異景記》、《妝臺記》等，又都是從《雲仙散錄》中轉引來的。也許，我們不應排除這樣一種可能，即《散錄》所引，或許有單篇文章，不盡是書。可是，書名問題結合其內容來看，有的十分貼合，如引作《文覽》的數條皆是杜甫、白居易等人的軼事；引作《馬癖記》的則記的是哥舒翰等人的好馬成癖。也有的多數內容合於書名，個別條目與書名不相符合。亦有若干書名似乎是隨意所加，如《玄山記》祇一條是記「玄山印」事，其餘各條均與題無涉。它不像是一事的單篇文章，但也很難設想，記載這點小事可以成為專書。書名中更大的破綻是二七六、二九五、三〇四、三〇六（此為點校本新加的順序號，下同）四條記薛稷為筆、墨、紙、硯「封九錫」，一事被分作四條不說，還列上了四個根本不同的書名。由此看來，所引之書的可靠性極確是一個令人疑惑的問題。

不僅書名如此，引書的編排順序也很奇怪。這一點，趙與時《賓退錄》卷一曾予以指出，說它「援引書百餘種，每一書皆錄一事，周而復始，如是者三。其間次序參差者數條而已」。進一步觀察，還可發現其編排的大致規律。一百種引書每百條重複出現一次，第二次以後的每次出現都是以第一次出現時的順序為基礎，十六、七條左右為一單元，打亂了順序重新排列。但各次重複中每個單元起始點的位置都是相同的。除了第三次重複（三〇一——三六七條）因不足一百而有空位與第二次重複中的最後一個單元（二八八——三〇〇條）是倒着排列的以外，大體上是整齊的。

這實在像是一種文字遊戲：列出一百個書名，然後又成組成組地混合排列（讀者也可從點校本後附的『引書索引』的數碼中看到這一點）。總之，『雲仙散錄』的引書漏洞百出，當屬偽托。不過，從部分書名與內容相貼合這一點來看，偽托也是出自本書作者之手，不大可能是由後人添加。但是，縱然引書上存在着種種花招，却仍不能作爲推翻本書爲五代時人馮贊所作這一說法的有力證據。

在宋代著錄中，此書都作『雲仙散錄』。但不知從何時起，它又以『雲仙雜記』的名稱流傳於世。用後一名稱的本子今所見者，以明代蓑竹堂刻本爲最早。此本分作十卷，前八卷的內容即是『散錄』全本，祇是有十多條的位置不同。它們是：（一）三五八到三六一條提前到第二條之後，（二）二九五、三〇四、三〇六條提前到二七六條之後（內容均爲『薛稷封九錫』），（三）三六七條（最後一條）挪到『雜記』一卷之首（此條今本『散錄』已脫，僅存標題），（四）二五四、二五五條提前在一五二條之後。如果據上文提到的引書編排規律來看，前兩處明顯地是出於後人的篡亂（第二處的篡亂自然是出於對內容的考慮）；後兩處則不然，恰恰適合於這個編排規律，而在今本『散錄』中，這兩處却呈現了空缺和錯亂，可見，在這些地方，它們保留了原書的本來面目。由此，再根據『雜記』『丸』字都作『圓』，避宋欽宗趙桓諱，可以知道，今本『雜記』出現亦早，并非由今本『散錄』轉出，但其九、十兩卷則另當別論。

《雜記》九、十兩卷的內容全部是新增加的，共七十九條，大部分注明了引書書名，共二十九種。這些書現在大都存在。馮贊《序》中言於「常常之書」不收，可是這兩卷所引皆為習見之書，而且還包括有《穆天子傳》、《孔子家語》等時代風格都大不相同的作品。不僅如此，還有諸如《資治通鑑》、《北夢瑣言》、《南部新書》等宋代人的著作。顯而易見，這兩卷屬由後人偽托。可是，這些引文與今本原書的文字往往差距甚大，而且有少數不見於今本原書。這究竟是引書時的刪略呢，還是別有所據？經過查覈，找出了答案。原來，它們大多數轉引自《類說》。《類說》六十卷，南宋初曾慥編，慥字端伯，曾官尚書郎，直寶文閣。他於紹興六年（一一三六），從二百五十六種筆記小說裏輯錄成此書。「其書體例，略仿馬總《意林》，每一書各刪削原文，而取其綺麗之語，仍存原目於條首」（《四庫全書總目》）。《雲仙雜記》九、十卷共有六十三條鈔自《類說》，但卻諱而不言，只注出了原來的書名（今本有九條還脫去了引書名）。剩下的十六條，純屬生湊。有的本是一段中的文字，被分別鈔出，立為二條（卷九第七條《無腸公子》及第十條《虎狼稱呼五君》），倒是很有些馮贊的作風。這十六條文字，多與所引書的今本相合，但亦有相去甚遠者（卷九之四十一條《烏龍》、十二條《鬚髯如戟》），究竟是什么原因，證據不足，祇能存而不論。上面所言，足以證明《雜記》九、十兩卷是件拙劣的贋品，這種極不負責的做法大約祇能出自逐利忘義的書賣坊肆。

《散錄》與《雜記》兩個本子的主要不同表現在每條前的小標題上。兩本標題相同者不到三分

之一。不同者情況比較複雜，大致說來，除了一些選擇角度不同，各用文中所記事的某一方面作題的情況（如『散錄』「金剛骨」，『雜記』作「地仙圓」）外，『散錄』往往用一簡稱或提取文中一詞作題；而『雜記』常常用全稱或概括全文內容的標題，字數較多。如十七條，『散錄』作「墨娥」，『雜記』作「鳳巢羣女」；二三三條，『散錄』作「天樞巡使」，『雜記』作「元夜食牛肺犯天樞使」。「墨娥」是所記的「鳳巢羣女」之一，「天樞巡使」也只是事件涉及的一個間接當事者。相較之下，『雜記』標題要更準確、明白一些。不過，也有極個別相反的例子。這也說明了兩個本子不出於同一系統。

『雲仙散錄』的刻本最早見於記載的，是洪邁『容齋隨筆』所記的南宋南劍州刊本。今存的刻本大都收在一些明清人編的叢書中。這些本子可以分作兩類。一類有清末徐乃昌刊刻的『隨盦徐氏叢書』本，它最早的刻本是南宋開禧年間郭應祥在泉州所刻。據郭氏跋語講，這個本子綜合了李茂州與羅史君的兩個家藏本。前者不分卷，後者分上、下兩卷，「先後之次亦有不同」。郭本從李本而據羅本校改了一些脫誤，用當時政府的官冊紙印行，流傳很廣，丁丙、善本室藏書記、『簡明四庫目錄標注』都曾著錄。『隨盦徐氏叢書』本明確說明是從此而來。該本今存於南京圖書館，其書影見『留真譜二編』卷五，行款與字體均表明『隨盦』本是其影刻本。

另一類本子可以明隆慶年間的葉氏菉竹堂本為代表。此本分作十卷，題名『雲仙雜記』，『四

部叢刊影印的即此本。明高承埏輯的《稽古堂叢刻》本（原本未見，據《隨盦徐氏叢書》本附「校勘記」）、清光緒四年刊刻的《嘯園叢書》本卷數及異文缺字均同於此本，其間當有相承關係。明鍾人傑等刊刻的《唐宋叢書》本卷次亦同於菉竹堂本，偶有異文脫誤。清順治三年刊刻的陶珽重編《說郛》本行款及殘缺、墨釘均同於《唐宋叢書》本，事實上是同一版的一個後印本，但祇有九卷，缺第六卷，以原書第十卷插入代之，而無第十卷名次。清乾隆九年石門馬氏大酉山房刊《龍威秘書》本、嘉慶年間南江吳氏聽鼻堂刊《藝海珠塵》本均不分卷，都缺第六卷，而將第十卷補入。這顯然是承襲重編本《說郛》而來。但二本較之後者又有不少條缺失了。後面提到的這四個本子，異文基本相同，而不同於菉竹堂本等，可見它們自成一個版本系統。這一大類的本子均題作《雲仙雜記》，只有《稽古堂叢刻》、《藝海珠塵》兩本例外，作《雲仙散錄》，顯為後人據前代著錄追改。收在涵芬樓排印本《說郛》卷二十七中的《雲仙散錄》，是一個節選本。它的異文、排列順序基本同於菉竹堂本這一類本子，并且也有已為《隨盦徐氏叢書》本所佚失的《田水聲》一條。然而，它却注明底本是個一卷本，所選也無九、十兩卷的內容。這或許可以說明它的底本屬於今傳十卷本《雜記》出現之前的一個本子。

下面，簡單談談本書整理中的幾個問題。

(一) 點校的底本採用《隨盦徐氏叢書》本，參校以菉竹堂本、《唐宋叢書》本、《說郛》(宛委山堂

刊)本、[▲]嘯園叢書[▼]本、[▲]龍威秘書[▼]本、[▲]雜記[▼]及[▲]說郛[▼](涵芬樓排印)本、[▲]藝海珠塵[▼]本[▲]散錄[▼]。底本因訛誤而改字者，均注明依據；他本異文兩通者，也均出校記，但不改字。異文中各校本相同而與底本不同者，只標以「[▲]雜記[▼]作某」，不再一一列出各本全稱。異體字、避諱字均直接改成今通行字，不再出校。

(二)每條前加上了順序號，題下用括號將[▲]雜記[▼]本標題列出，并標明卷數及卷內序號。[▲]雜記[▼]引書，都是用小字列在文後。[▲]散錄[▼]二三六條引書作「出[▲]棋訣[▼]曰」，二九九條作「出[▲]高士春秋[▼]」，并列在文後。由此可以推測，本書原來引書名均放在文後，加一「出」字。而今本[▲]雜記[▼]除卷一第三七條「綰龍臺」([▲]散錄[▼]三三條)作「出[▲]捃摭精華[▼]」、卷六第六條作「出[▲]棋訣[▼]」(即上述[▲]散錄[▼]二三六條)外，均無「出」字。今本[▲]散錄[▼]還將引書名挪於文前，下加一「曰」字，皆非原貌。今為整齊起見，一律按[▲]散錄[▼]統一。

(三)九、十兩卷雖非原書所有，然流傳已久，故附於後。按其注明的引書，儘可能據通行本加以校勘。多數雖查明其為轉引[▲]類說[▼]者，亦在與[▲]類說[▼]對勘的基礎上，校以原書，目的是使讀者對這兩卷作偽的手法有更清楚的瞭解。需要說明的是，用作參校本的明天啓刊[▲]類說[▼](文學古籍刊行社五五年影印本)，雖是現存[▲]類說[▼]刻本中時代最早的一個全本，但它却不是九、十卷的鈔錄者所據的版本。[▲]雜記[▼]的異文，往往更接近所引的原書，這一點在校勘記中已有反映。

(四)本書將『記事珠』列爲附錄。這是因爲，『記事珠』一書共五十六條，每條大多僅一二句。

其中有三十五條見於『雲仙雜記』(包括九、十兩卷)，內容標題幾乎全同，均不標明出處。其餘不見於『雜記』者，內容時代雜亂。此書是後人採摘『雜記』，再混入其它書中的片言隻語而湊成的偽書。除了能作爲說明『雲仙散錄』一書流傳情況的參考材料外，甚少其它意義。故附於此，以省去讀者查找之勞。所用的版本是『唐代叢書』(清嘉慶十一年王文誥序刊)本。該書凡引自『雜記』者，祇標明卷數序號、有無異同，正文不再鈔寫出來。

(五)本書還選錄了歷代有關『雲仙散錄』的題解辨證資料，又將諸家刻書時作的序跋彙集起來，按時代先後分別收入附錄中，以便讀者查閱。

(六)書末附『雲仙散錄引書索引』。

本書的點校，是我在大學讀書時學習古籍整理的實習。整個工作自始至終都是在程毅中老師的指導下進行的，從擬定體例到審訂完稿，都傾注了他的心血。安平秋老師曾審讀全稿，并提出了許多寶貴的意見。謹在此向二位先生深表謝忱。同時，我還要感謝審改過書稿的張奇慧、顧青二位同志。

點校者

一九八六年三月

雲仙散錄序

纂類之書多矣。其間所載世人用於文字者，亦不下數千輩^(一)，則今未免爲陳言。予事科舉，蓋三十年，蔑然無效。天祐元年，退歸故里，築選書堂以居^(二)。取九世所著典籍，經史子集二十萬八千一百二十卷、六千九百餘帙，撮其膏髓，別爲一書，其門目未暇派別也。成於四年之秋。由急於應文房之用，乃不能詳。又數歲，復得終編者^(三)：《四部英華》、《筆頭飛》^(四)、《文壇戈戟》、《應題錄》，皆傳記集異之說。若見於常常之書者，此必略之。庶兵火煨燼之後，來者不至束手，豈小補歟？同志者幸爲珍秘之^(五)。天成元年十二月叙。

^(一)「千」，《雜記》作「十」。

^(二)「堂」，《雜記》作「室」。

^(三)「編」，《雜記》作「篇」。

^(四)「幸」，原本無此字，據《雜記》補。

《雲仙散錄》引書索引

本索引收錄本書中提及的所有引書書名(包括《雜記》九、十兩卷),有異名者,異名縮一格置於首見書名下。《雜記》原脫的五種引書亦一併收入,加方括號,以示區別。書名後的阿拉伯數字,如47,287等,指《雲仙散錄》正文各條的順序號,9.28,9.13等,指《雲仙雜記》九、十卷各條的順序號。

二 畫

十三賢共注廬山記 47, 287

廬山記 132

三 畫

三輔黃圖 9.28

三峰集 8, 108, 296

三堂往事 18, 165, 202, 318

三賢典語 31, 305

三賢典誥 178

三賢典略 215

大唐龍藏記 71, 140,

261, 360

四 畫

文房寶飾 26, 173, 208, 311

文筆襟綻 4, 104, 301

文覽 10, 110, 294

方鎮編年 70, 144, 2, 5

五代史補 9.13, 9.14

止戈集 97, 200, 251, 355

手參棋訣 64, 320

棋訣 162, 236

孔子家語 9.19, (9.20)

五 畫

玄山記 11, 111, 293, 364

玉塵集 6, 105, 298

北里志 (9.3)

北夢瑣言 9.33, 9.34,

9.35

史諱錄 28, 176, 211, 308

叩頭錄 19, 166, 203, 317

白氏金鎖 95, 196, 243, 351

(鍾嶸)句眼 99, 352

續鍾嶸句眼 197, 244

六 畫

- 汗漫錄 1, 101, 303
 (妙曲居士)安成記 40
 安成記 125, 279
 字錦 80, 148, 266
 曲江春宴錄 57, 156, 266
 曲江清游錄 326
 成老相墨經 68, 137, 258
 自慶傳 24, 171, 205, 312
 好事集 77, 145, 268, 362
- 七 畫**
- 杜陽雜編 9. 37, 9. 38
 西陽雜俎 9. 30, 9. 31,
 9. 32
 牝樓記 74, 142, 187, 263
- 八 畫**
- 河中記 84, 182, 230,
 338, 366
 河東備錄 89, 189, 240, 344
 放懷集 79, 147, 270
 (時逢)青陽記 50
 (時逢道)青陽記 333
 青陽記 152, 219
 青州雜記 92, 192, 245, 347
 長安後記 83, 183, 231, 339
 抱朴子 9. 7, 9. 8, (9. 9), 9. 10
 事略 30, 177, 214, 306
- 九 畫**
- [事始] 9. 16
 [東齋記事] 10. 17
 芳賢傳 35, 122, 277
 金城記 90, 241, 345
 (方德遠)金陵記 46, 286
 金陵記 131
 (馮正雲)金溪記 41, 281
 金溪記 126
 金臺錄 100, 194, 248
 金臺記 349
 金樓子 9. 5, 9. 6
 金門歲節 21, 168, 209, 315
 金鑾密記 98, 199, 250, 354
 金徽變化篇 66, 135,
 256, 358
 姑臧前後記 17, 319
 姑臧記 164, 201
- 洛 集**
- 洛陽要記 85, 232, 340
 洛都要記 184
 洞冥記 10. 26, 10. 27
 洞微志 9. 4
 宣武盛事 82, 181, 229, 337
 (逍遙公)南康記 48, 335
 南康記 150, 217
 南部新書 9. 29, 9. 40